

大学生 社会实践指南

乔国春



天津人民出版社

大学生社会实践指南

乔国春

天津人民出版社

(津)新登字001号

大学生社会实践指南

乔国春

*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天津市赤峰道180号)

河北省昌黎县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787×1092毫米 32开本 7.5印张 145千字

1993年3月第1版 1993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500

ISBN 7-201-01202-9/G·549

定 价：4.00元

也谈社会实践

(代序)

袁纯清

天津师范大学立意编写一本《大学生社会实践指南》，这无疑是一件十分有意义的事情，因为这是不少从事高校学生工作的同志所企望的。我自己也曾多次萌生要编一本关于社会实践的书，所以，乔丽娟同志要我为本书写点自己的看法、想法之类，有不谋而合之感，欣然从命。

大学生的社会实践活动确实是一个创造、创举，是近10年左右的事。大约10年前，北京、上海等大城市的高校学生走上街头，以“我学知识为人民”为主题，兴起社会服务活动。尔后又出现了以北京大学等高校的155名农村学生利用寒假开展“百村调查”活动为代表的社会调查活动。这可以说是社会实践的萌芽阶段，或是自发阶段。

社会实践作为一个完整概念是在团中央1983年10月发出的《纪念“一二·九”运动48周年开展“社会实践活动周”的通知》中提出的。自此，社会实践进入有组织有目的地开

展阶段。以后数年，社会实践活动日见磅礴，并逐步纳入教育体系。1987年5月，《中共中央关于改进和加强高等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决定》指出：“青年学生只有在学习科学文化知识的同时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更多地了解国情，了解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的实际，了解人民群众的思想感情，才能树立起为建设社会主义祖国而献身的信念，逐步锻炼成为有用人才。”并要求：“业务实习、军事训练、公益劳动、生产劳动都要纳入教学计划，还要鼓励学生利用假期进行各种有益的社会实践活动。”同年6月13日，当时任国务院副总理兼国家教委主任的李鹏同志，在参观了团中央主办的部分省市大、中专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成果展览后指出：“社会实践活动发展下去，将成为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教育的组成部分。”足见社会实践之重要，中央之重视。

社会实践活动历10年不衰，生机勃勃，向更深入、更广泛的方向发展，自有其生长的规律起着一种主导的作用，自有许多经验需要总结，自有它所产生的效果需要宣扬。当然这方面的所著所述已有不少，《大学生社会实践指南》正是吸收了这方面许许多多的成果和精华。所以我要多谈，难免有画蛇添足之嫌。鉴于此，我仅就自己工作中最为深刻的几点看法或感想写出来，为本书或许能起到拾遗补缺的作用。我们为总结社会实践也好，深化社会实践也好，最为重要的是要看到社会实践的理论意义、教育意义以及对学生自身成长的意义。

社会实践的理论意义。这主要是从认识规律的角度来认识社会实践对青年学生的作用。青年学生学了不少书本知

识，掌握了一定的理论。无可否认，作为未来建设者，他们接受了人类优秀文化遗产，接受了人们经过反复实践的结晶，这是必不可少的。然而，光有理论是远远不够的。毛泽东同志曾谈到世界上有两种知识，一种是书本知识，一种是实践知识。按这样的理解，青年学生必须掌握两种知识，不可偏废。确实，我们注重书本知识，是因为从某种意义上讲理论是实践的抽象和升华，对实践起着指导作用。而实践知识是具体的、现实的、生动的。所以，我们从来强调理论的基础是实践。只有书本知识而无实践知识，往往只能从书本到书本，从理论到理论，从概念到概念，必然脱离实际，走入本本的泥沼。更何况，书本知识同样需要不断深化和更新。否则，它就变得远离实际，脱离实际，不仅起不到指导实践的作用，相反会成为实践的障碍。值得特别强调的是，处在现在这样一个变革的时代，社会生活是生动活泼的，出现了许多新的情况、新的事物、新的问题，光凭书本或现成的结论，不到实践中去探讨、研究就很难作出满意的解释和回答。就人的认识过程或规律而言，一个正确的认识并不是以接受书本上的结论为终结的，相反，只有把书本上的理论运用于实践之中，加以体验，加深理解、逐步深化，才能形成正确的认识或信念。因此，提倡青年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要求，有助于帮助青年学生确立知行统一观，加强理论与实践的结合，在社会实践活动中加深对书本知识的理解和认识，同时也在社会实践中获得新的材料，新的感受，新的认识，产生从实践到理论的飞跃。

社会实践的教育意义。这里讲的教育是指教育本身，是

就教育制度、教育方针而言的。社会实践活动持续10年，日见发展深入，究其根本原因，在于它符合教育的发展规律，适应教育体制改革的要求。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是马克思主义的教育观，是我国教育方针的基本内容。建国以来，我国的高等教育在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问题上积累了不少经验，但也出现过偏差，甚至发生过严重的错误，“文化大革命”当中，把参加生产劳动与接受学校教育对立起来，结果发展到“开门办学”（实际上开门并不办学）的地步。恢复高考制度，恢复正常的教学秩序后，教育质量有了根本性的提高。然而，在一段时间里，教育的实践环节普遍未受到应有的重视。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中，把“实践环节不被重视”作为我国现行教育的弊端之一，同时将“增加实践环节”作为教学改革的一项重要内容。尤其值得提出的是，1978年4月，邓小平同志在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上曾经指出，为了培养社会主义建设需要的合格人才，我们应该认真研究在新的条件下，如何更好地贯彻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原则。邓小平同志还指出，现代经济和技术发展要求教育质量和教育效率迅速提高，要求我们在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内容上、方法上不断有新的发展。正是在这样一种客观的背景之下，社会实践活动应运而生。社会实践的发展过程表明，它把理论与实际、学校与社会、课内与课外有机结合起来，并坚持以学习书本知识为前提，强调在加强实践知识学习的同时，加强锻炼运用书本知识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巩固和深化书本所学知识。由此可见，社会实践是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问题上十分可贵的探索，也为教育与生

产劳动相结合开辟了一条有效的途径。

社会实践对学生成长的意义。这主要是指推动青年学生走正确的成才道路。走与工农相结合、与实践相结合的道路，是我国“五·四”运动以来知识分子的优良传统。毛泽东同志曾指出：“看一个青年是不是革命的，拿什么做标准呢？拿什么去辨别他呢？只有一个标准，这就是看他愿意不愿意、并且实行不实行和广大的工农群众结合在一块。”在民主革命时期，中国先进的知识分子，脱下长衫，深入工农，了解工农，学习工农，为工农的利益而斗争，几经风雨，几经磨砺，成为中国革命的中坚。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一代又一代的知识分子正是在与工农的结合、与实践的结合中，逐渐成长为我国各条战线的骨干力量。与工农结合，与实践结合，依然是当代青年学生健康成长的必由之路。这是因为工农群众是我国社会主义改革与建设的主体，他们所从事的改造自然与社会的政治、经济、文化活动同样是我国社会实践的主体。青年学生只有与这样的主体结合，才能与社会相融，与时代的发展和要求相一致。我们强调与工农相结合，还因为工农群众作为实践主体，在他们身上蕴藏着中华民族博大精深的精神内涵，成为青年学生成长的精神源泉和前进动力。社会实践活动成为青年学生与工农相结合、与实践相结合的切实而有效的途径。广大学生到工矿企业，到农村乡镇，实地参加各种生产活动，与工农群众相结合，在这个过程中，不仅使自己所学的知识在实践中得到验证和深化，更重要的是能实际地体验到工农群众的思想、感情，吸取精神的养料；了解他们的要求与愿望，认识到人民

群众的根本利益所在，藉以确立为人民服务的信念；学习他们丰富的社会生活经验，内化为自身的行为和品格。

在目前的情况下，对于社会实践活动不仅有一个提高认识问题，以使我们学校的党、政、工、团都能从各自的角度将社会实践摆上工作日程，使地方的党政领导加以重视，纳入自己的工作视野。更为重要的是如何着手组织并很好地组织社会实践活动的问题。就《大学生社会实践指南》一书而言，不仅有理论的论述，更有实际操作的诸多方法、措施，尤其是对社会实践如何组织实施用了大量的篇幅和笔墨。我感到它的可取之处在于，一是比较完整，从社会实践的决策开始，到社会实践组织实施各个环节，到最后如何对社会实践的成果进行消化总结，都有详细的阐述，可以说把社会实践活动的组织全部过程书面化了。二是操作性比较强，社会实践活动如何组织更多的不是一个理论问题，而是一个实践问题，是一个如何运用的问题。《大学生社会实践指南》犹如其他各种指南类书籍一样，可以让指导者、组织者、实行者“按图索骥”（当然不排除从实际出发，不排除在探索中的创造，而且同样是必要的）。三是具有一定的经验性。首先写这本书的每位作者都是社会实践活动的直接组织者，在实际工作中积累了一定的经验，自然都反映在书中。另外，这本书也广泛地吸收了一些地方、一些学校组织社会实践活动的经验。因此，我认为《大学生社会实践指南》一书既是社会实践活动组织者的指南，也是社会实践活动参加者的向导。

目 录

大学生社会实践概述

- [2] 当代大学生社会实践的主要历程
- [9] 大学生社会实践的分类
- [13] 大学生社会实践的目的和意义

社会实践决策

- [23] 社会实践指导思想的确立
- [25] 社会实践的目标和内容的确定
- [29] 社会实践时间、地点的选择
- [33] 社会实践方式的选择
- [39] 确定组织形式和负责人

社会实践的准备工作

- [47] 思想上的准备
- [52] 理论和知识的准备

- [60] 组织上的准备
- [68] 技术上的准备和人员培训
- [82] 物质上的准备
- [88] 良好的身体素质

社会实践的实施

- [92] 如何打好前站
- [99] 临行之前
- [102] 实践的开始
- [104] 活动的类型和方法
- [141] 有关技术性的活动
- [151] 有关注意事项
- [157] 临别之际

社会实践的总结和效果评估

- [161] 总结
- [165] 宣传报道
- [177] 实践效果的评估

社会实践基地的建设和社会实践纳入教学计划

- [183] 社会实践基地
- [190] 社会实践要纳入教学计划
- [196] 社会实践骨干队伍的建设

附录:

[201]

自行车考察

[214]

后 记

大学生社会实践概述

青年朋友们，当我们从母体呱呱落地，就来到了社会，成为人类大家庭中的一员。我们面对这陌生的一切，开始人生的旅程。幼儿园、小学、中学、大学是我们求学生涯的几个台阶。我们在这里学习知识、学习文化、学习做人的道理，我们将在这里走完人生的三分之一。

马克思主义认为：实践是一切认识的源泉，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我们这些莘莘学子，从不满足于简单的背诵、生硬的公式和定理，更不想做那种：“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读圣贤书”的书呆子。面对今天改革的大潮和五彩缤纷的社会，我们要学习、要实践、要了解社会、了解人民，要认识国情，更要认识我们自己。集多种功能于一身的中国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就这样出现了，经过近10年的实践，已经日益显示出其旺盛的生命力。

当代大学生社会实践的主要历程

新中国建立后，为了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在高等院校开始探索教学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知识分子走与工农相结合道路的问题。具体做法是：

（一）提倡和开展勤工俭学活动

勤工俭学活动的开展经历了一个逐渐深化的过程。1957年5至6月，《中国青年报》、《人民日报》相继发表《提倡勤工俭学，开展课余活动》、《一面劳动，一面读书》的社论。勤工俭学活动在我国部分地区部分学校中有所发展。1958年1月28日，共青团中央发布了《关于在中学生中提倡勤工俭学的决定》，第一次明确指出：勤工俭学是具体实现知识分子和工农相结合，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相结合的一个重要途径。与此同时，教育部发出通知，大力支持和帮助共青团执行这一决定。1958年3月，教育部召开第四次全国教育行政会议，进一步肯定了勤工俭学的意义和作用。1980年2月，国务院批转了吉林省《关于开展勤工俭学情况的报告》，肯定了勤工俭学是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的重要措施，此后在各学校开展了多种形式的勤工俭学活动。

（二）组织学生参加生产劳动

组织学生下厂下乡参加生产劳动，是大学生参加社会实践的又一种方式。

1958年9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关于教育工作的指示》中规定：“在一切学校中，必须把生产劳动列为正式课程”。为此，在全国大、中学校出现了大办工厂、农场，师生参加劳动的群众运动。

1963年6月5日《人民日报》发表社论《坚持不懈地好好组织学生参加生产劳动》指出：“无论是城市或者农村的学校，每年都应该以一定的时间组织学生参加农业生产劳动。”

1964年6月，高教部在全国高等学校毕业生劳动实习试点工作座谈会上传达了周恩来同志的指示：“用三年时间把毕业生劳动实习制度建立起来。劳动实习必须以体力劳动为主。”1964年10月高教部召开了直属高等学校理工科教学工作会议，提出：“在五年中，学生应有一二次比较集中的时间（共20周左右）参加工农业生产劳动。”

当时在各高校都普遍组织师生下厂下乡参加生产劳动，进行调查研究。

1978年，邓小平同志在教育部召开的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上指出：“各级各类学校对学生参加什么样的劳动，怎样下厂下乡、花多少时间，怎样同教学密切结合都要有恰当的安排。”在此之后教育部重申了学生参加劳动的规定。现在每个大学生在学4年中都必须参加2周的生产劳动。

（三）深入工农，开展社会实践

组织大学生到社会中去，开展社会实践活动，是社会发展的需要，也是历史发展的必然。

虽然我党一直强调教育要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知识分子要走与工农相结合的道路，但较系统地大规模组织大学生参加社会实践还是近10年的事，在其发展中，也经历了统一思想 and 不断深化的过程。几年来的大学生社会实践经历了三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是萌芽阶段或称为自发阶段。80年代初，刚刚恢复高考制度，在校的大学生大多来自生产第一线，许多人是“文革”前的“老三届”学生，他们有丰富的实践经验，有着较强的历史责任感。从1980年以后，由中学直接升入大学的应届毕业生越来越多，学生缺乏劳动和实践锻炼的问题逐渐突出起来。并且随着我国改革开放逐渐深入，全国的经济形势发生了很大变化，青年学生都在关注着这一历史性的转变，都想亲眼看看祖国的改革形势，特别是农村的巨大变化。当时，在北京和辽宁、上海、西安、长春、南京、天津、广东等地的一些高校就出现了大学生以开展社会调查和咨询服务为主要形式的社会实践活动，比较有代表性的是“百村调查”等活动。同时，在全国的高校，特别是南方省、市的高校中也有许多学生开始在校内外从事服务、销售等有偿性的勤工俭学活动。

第二个阶段是有组织的推广阶段，时间大约在1983年到1986年。在这段时间，社会实践活动开始受到国家有关领导部门的重视，由个别高校少数人的活动发展到大范围的高校多数人的活动。

1983年10月，在纪念“一二·九”运动48周年前夕，团中央和全国学联发起号召在全国开展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周”活动。继承和发扬我国学生运动的光荣传统，树立向人民学习，为四化服务的思想。从此，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在全国逐渐开展起来。但是由于人们对“文革”期间“左”的错误深恶痛绝，对“开门办学”教育带来的损害记忆犹新，因而当时对组织学生到实践中去的认识并不一致，不少人对此“心有余悸”。所以，最初社会实践活动并未在全国形成气候，只是在部分学校组织少数大学生参加。

当时，天津等地方部分高校曾组织学生协助地方政府搞地名普查工作，部分高校还派出部分学生骨干到部队、农村参观，并参加了生产劳动。

1984年5月，团中央在辽宁召开了规模较大的“社会实践活动现场观摩会”，进一步倡导和推广社会实践活动。中宣部、国家教委对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和具体的指导，各地党政部门也对实践活动提供了积极的支持和有效的帮助。

1984年底，国家有关领导部门组织了“好儿女志在四方”优秀大学生讲演报告，在全国在校大学生中引起了了解和参与社会活动的兴趣。随着沿海14个经济开发区的建立，1985年，许多高校又组织学生骨干到经济开发区和经济特区参观。在改革开放的成果面前，大学生深受鼓舞。当年暑期，有的高校还组织了学生赴老山前线参加慰问，受到很深刻的教育。

在这种情况下，一些高校的领导和教师，以及大部分学